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闽建科〔2021〕8号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《福建省 福道规划建设标准》等4项工程建设 地方标准的通知

各设区市建设局，平潭综合实验区交通与建设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由省厅下达的《福建省福道规划建设标准》等4项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（具体详见附件），经组织审查，批准为福建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。在执行过程中，有何问题和意见请函告省厅科技与设计处。

上述省标及建筑标准设计图集由省厅负责管理，由主编单位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。

附件：福建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发布项目（4项）

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1年7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